

YCGB-2025-01

虞城县 2025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工程总承包合同

(第一标段)

发包人：虞城县农业农村局

承包人：中交疏浚（武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中交汾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河南大秦城镇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1
一、工程概况	1
二、合同工期	2
三、质量标准	2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2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3
六、合同文件构成	3
七、承诺	4
八、词语含义	5
九、订立时间	5
十、签订地点	5
十一、补充协议	5
十二、合同生效	5
十三、合同份数	5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8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件	9
第 1 条 一般约定	9
第 2 条 发包人	12
第 3 条 发包人的管理	14
第 4 条 承包人	15
第 5 条 设计	20

第 6 条 材料、工程设备	21
第 7 条 施工	23
第 8 条 工期和进度	24
第 9 条 竣工试验	27
第 10 条 验收和工程接收	27
第 11 条 缺陷责任与保修	28
第 12 条 竣工后试验	29
第 13 条 变更与调整	29
第 14 条 合同价格与支付	30
第 15 条 违约	35
第 16 条 合同解除	36
第 17 条 不可抗力	36
第 18 条 保险	36
第 20 条 争议解决	37
专用合同条件附件	37
附件 1: 工程质量保修书	38
附件 2: 工程建设项目廉政合同	41
附件 3: 安全文明施工	44
附件 4: 联合体协议	48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虞城县农业农村局

承包人（乙方）：中交疏浚（武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中交汾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河南大秦城镇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虞城县 2025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虞城县 2025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 工程地点：虞城县古王集乡、利民镇、稍岗镇、大杨集镇、杜集镇、刘集乡、乔集乡、张集镇 8 个乡镇、38 个行政村。
3. 资金来源：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和地方配套资金。
4. 工程内容及规模：建设高标准农田 5.5 万亩，其中新建高标准农田 3.2 万亩，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2.3 万亩。
5.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测绘、项目区现状图、规划图绘制、施工图设计、施工图预算和初步设计的编制，以及后期施工过程中的技术服务、工程变更技术处理和手续办理、设计技术交底、竣工图绘制等，上图入库、非农化、非粮化图斑核

实调整，施工总承包，设备采购及安装、农田地力提升；对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和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建后管护期限 15 年（涉及的管护资金由承包人自行承担），等相关工作全面负责，且按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规定完成项目全部建设内容并通过各项验收合格所需要的全部工作。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6 年 5 月 / 日（具体开工时间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年 / 月 /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65 日历天内（含设计周期 60 日历天内），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和地方现行法律法规、相关设计规范规程，满足业主要求，确保顺利通过各部门审批。施工质量标准：合格，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规范和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约为：人民币（大写）壹亿肆仟零贰万玖仟陆佰柒拾肆元伍角贰分（¥140029674.52 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勘测设计费（含税）：

约人民币（大写）壹佰零捌万玖仟柒佰伍拾伍元伍角陆分（¥1089755.56元）；适用税率：6%，税金为人民币（大写）陆万壹仟陆佰捌拾肆元贰角捌分（¥61684.28元）；

（2）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含设备购置税）：

约人民币（大写）壹亿叁仟捌佰玖拾叁万玖仟玖佰壹拾捌元玖角陆分（¥138939918.96元）；适用税率：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肆拾柒万贰仟壹佰零叁元肆角（¥11472103.40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及结算原则：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约定：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价格应是完成本项目承包范围中所有内容的全部费用，由工程建安费、设备采购费及其他相关费用组成。结算评审前工程款支付以中标合同价为准，工程建安费：经财政部门或有关部门、机构最终评审后工程建安费为基数的 99.85%；工程设计费用：经财政部门或有关部门、机构最终评审后工程建安费为基数的 0.89%。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郑晶轩。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本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文件及其附录;
-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设计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子的含义相同

九、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订立。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虞城县农业农村局订立。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
承包人各执肆份。

(以下为签署页，无正文)

发包人：虞城县农业农村局
(公章)



承包人：中交疏浚(武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郭新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李国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425MB1934833K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12MA4KMDRE4E

地址：河南省商丘市虞城县庐山
路中段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车站
街道一元路 37 号 1 层 2-3 室

邮政编码：476300

邮政编码：430014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李国栋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370-3122671

电话：18612821450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虞城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东西湖
支行

账号：248167925568

账号：3202104309100028735

承包人：中交汾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9900MA0KBD5W4M

地址：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晋祠路一段8号中海国际中心东塔
2710室

邮政编码：030000

法定代表人：周毅

委托代理人：/

电话：18223355088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尖草坪支行

账号：145501486418

承包人：河南大秦城镇规划设计
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586008711U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建业路9号1
号楼西单元6层26号

邮政编码：450000

法定代表人：阮雪朋

委托代理人：/

电话：0371-86605911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西大街支行

账号：1702 0203 0920 0079 716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制定的《工程总承包合同(示范文本)》(GF-2020-0216)的内容执行。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件

第1条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和解释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合同履行中，发包人和承包人有
关工程的补充协议、经双方签字确认的施工过程中专项方案、设
计变更、变更通知、会议纪要、联系单、图纸、工程质量保修书
等，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具有证明效力和合同效力的文件或资料
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1.3 工程和设备

1.1.3.5 单位/区段工程的范围： / 。

1.1.3.9 作为施工场所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 / 。

1.1.3.10 永久占地包括： / 。

1.1.3.11 临时占地包括： / 。

1.2 语言文字

本合同除使用汉语外，还使用 / 语言。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按现行的法律法规执行。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本合同的标准、规范（名称）包括：适用于工程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性标准，以及相应的规范、规程等。

1.4.3 没有成文规范、标准规定的约定： / 。

1.4.4 发包人对于工程的技术标准、功能要求： / 。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以合同协议书中约定为准。

1.6 文件的提供和照管

1.6.1 发包人文件的提供

发包人文件的提供期限、名称、数量和形式：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提供5套项目立项审批等前期资料。

1.6.2 承包人文件的提供

承包人文件的内容、提供期限、名称、数量和形式： / 。

1.6.4 文件的照管

关于现场文件准备的约定： / 。

1.7 联络

1.7.2 发包人指定的送达方式（包括电子传输方式）：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发包人的送达地址：虞城县农业农村局。

承包人指定的送达方式（包括电子传输方式）：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第2条 发包人

2.2 提供施工现场和工作条件

2.2.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提供施工现场的范围和期限：发包人最迟应当在开工日期7天前向承包人移交施工场地。

2.2.2 提供工作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的工作条件包括：协调施工期内现场周边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造物、古树名木等保护部门的工作。

2.3 提供基础资料

关于发包人应提供的基础资料的范围和期限：合同签订后14日内。

2.5 支付合同价款

2.5.2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及资金安排的期限要求：合同签订后14日内。

2.5.3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期限、金额（或比例）：合同签订后14日内承包人向发包人开具本合同工程建安费30%的预付款保函。

2.7 其他义务

发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1) 负责协调承包人与当地政府、村委会及群众之间的关系，提供良好的施工环境及群众协调等承包人施工外的其它地方性事务。

(2) 负责全过程的组织协调和管理。委托工程监理单位对施工全过程及工程数量、质量进行全方位的工程监理，监理工程师有权要求承包方撤换不合格的施工人员，并对不合格的工程责令停工。

(3) 工程出现质量问题，承包人不能按照发包人、主管部门、监理提出的要求及时改正且不能完全服从监理单位监理的，发包人有权拒付工程款。

(4) 负责向承包人提交本项目相关资料及数据(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区规划、项目批复文件等)，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性负责。

(5) 发包人应按合同及招投标文件约定向承包人支付工程款。不截留、挪用、挤占本项目资金。如本项目资金未能申领到位，或者未按时拨付本项目资金，发包人应与承包人另行协商建设工期。

(6) 督促承包人严把工程质量关，按照工程进度施工；督促监理单位对工程进度、质量进行全过程监督。

(7) 有权对工程进度提出合理的赶工计划。对承包人施工过程中存在的施工质量问题提出停工、返工处理，其损失由承包人全部承担，若承包人拒不接受整改措施，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

(8) 负责在工程完工后，委托具有相关资质的审计机构对工程进行结算审计，作为工程款的结算依据。

(9) 负责及时组织相关单位进行阶段验收、竣工验收。并协调推进项目验收后的移交工作。

第3条 发包人的管理

3.1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的姓名：_____ / _____；

发包人代表的身份证号：_____ / _____；

发包人代表的职务：_____ / _____；

发包人代表的联系电话：_____ / _____；

发包人代表的电子邮箱：_____ / _____；

发包人代表的通信地址：_____ / 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 _____；

发包人代表的职责：_____ / _____。

3.2 发包人人员

发包人人员姓名：_____ / _____；

发包人人员职务：_____ / _____；

发包人人员职责：_____ / _____。

3.3 工程师

3.3.1 工程师名称: _____/_____; 工程师监督管理范围、内容: _____/_____; 工程师权限: _____/_____。

3.6 商定或确定

3.6.2 关于商定时间限制的具体约定: 14 天内。

3.6.3 关于商定或确定效力的具体约定: 未经合同当事人签字盖章确认不发生法律效力; 关于对工程师的确定提出异议的具体约定: 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3.7 会议

3.7.1 关于召开会议的具体约定: 根据项目实施的进度及需要组织召开会议。

3.7.2 关于保存和提供会议纪要的具体约定: 由监理人委派专人记录并保存。

第4条 承包人

4.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1) 为保证法人责任制, 承包人不准以任何理由擅自将该工程转包给其它单位和个人, 否则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

(2) 服从发包人及监理人的管理, 合理组织施工队伍, 科学安排各项工程的施工时间, 严格按照工程技术标准和设计要求、

工程图纸规范施工，不经发包人和设计人员同意，不得改变工程位置 and 施工标准，保质、保量、按时完成施工任务。

(3) 认真做好施工前的各项准备工作，根据发包人的要求组建项目部，项目部人员要坚守工地，编制施工计划，进行工程合理安排。项目经理必须在施工现场坚守岗位，每周不少于五个工作日，不经发包人允许，不得擅自离岗。

(4) 认真做好施工记录及工程自验，工程完工自验后，应及时向发包人提供申验报告、施工记录等有关资料，否则发包人不予验收。

(5) 必须在当地依法纳税，向发包人提供合法的完税票据和相关报账手续。

(6) 施工中做好安全防护，避免事故发生。开工前要及时购买施工人身三者保险和财产保险，双方在施工中出现工伤、被盗等责任事故由双方各自负责。

(7) 与当地干群及时沟通，做到安全文明施工，爱护群众庄稼，如有损坏，照价赔偿。

(8) 因遇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影响工程施工时，有权要求延长工期。

(10) 负责根据发包人提供的项目区规划范围及主要建设内容编制项目初步设计方案、实施计划、工程概预算、施工图设计等，设计成果必须符合本合同要求。

4.2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是否提供履约担保：是

履约担保的方式、金额及期限:本合同签订后14日内承包
人向发包人提供本合同总价3%的履约保函,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退还。

4.3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4.3.1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姓名: 郑晶轩;

执业资格或职称类型：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水利水电工程)；

执业资格或职称证号码: 晋 2142012201226251;

联系电话: 18788544854;

电子邮箱: _____ / _____

通信地址: _____ / _____ 0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_____ / _____。

4.3.2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每月在现场的时间要求：项目经理必须在施工现场坚守岗位，每周不少于五个工作日，不经甲方允许，不得擅自离岗。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

4.3.3 承包人对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 /

4.3.4 承包人擅自更换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

4.3.5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_____/_____。

4.4 承包人人员

4.4.1 人员安排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人员安排的报告的期限: _____/_____。

承包人提交关键人员信息及注册执业资格等证明其具备担任关键人员能力的相关文件的期限: _____/_____。

4.4.2 关键人员更换

承包人擅自更换关键人员的违约责任: _____/_____。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关键人员的违约责任: ____/____。

4.4.3 现场管理关键人员在岗要求

承包人现场管理关键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 ____/____。

承包人现场管理关键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

4.5 分包

4.5.1 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 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定的禁止分包的工程范围。

4.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工程包括：_____ / 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_____ / _____。

4.5.5 分包合同价款支付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_____ / _____。

4.6 联合体

4.6.2 联合体各成员的分工、费用收取、发票开具等事项：

(一)联合体各成员分工如下：(1)中交疏浚(武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为牵头方和施工总承包方，负责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田块整治工程、新建及维修桥涵工程、新建田间道路工程、土壤改良工程、农田防护林工程、农田输配电工程等工程的施工、采购及安装、完工移交等工作，并对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和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负责，并负责施工工程建后管护期限15年(管护资金由中交疏浚(武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自筹)。(2)中交汾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施工方，负责本项目新打及配套灌溉机井工程、开挖疏浚沟渠工程等工程的施工、采购及安装、完工移交等工作，并对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和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负责，并负责施工工程建后管护期限15年(管护资金由中交汾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自筹)。(3)河南大秦城镇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为设计方，负责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测绘、项目区现状图、规划图绘制、施工图设计、施工图预算和初步设计的编制，以及后期施工过程中的技术服务、工程变更技术处理和手续办理、设计技术交底、竣工图绘制等，上图入库、非农化、非粮化图斑核实调整等相关工作。

(二) 费用收取: (1) 建筑安装工程费由发包方支付给承包方联合体指定的收款代表[中交疏浚(武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方向收款代表完成支付后, 即视为发包方已履行本条款项下对应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付款义务。(2) 勘测设计费由发包方直接支付给设计单位[河南大秦城镇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发包方向该设计单位完成支付后, 即视为发包方已履行本条款项下对应的勘测设计费付款义务。

(三) 发票开具: (1) 建筑安装工程费由中交疏浚(武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在每次请款时, 向发包方开具合法有效、等额的增值税发票。(2) 勘测设计费由河南大秦城镇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在每次请款时, 向发包方开具合法有效、等额的增值税发票。

4.7 承包人现场查勘

4.7.1 双方当事人对现场查勘的责任承担的约定: 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4.8 不可预见的困难

不可预见的困难包括: 导致本工程无法施工的地震、瘟疫、极端天气、骚乱、戒严、暴动、战争等。

第5条 设计

5.2 承包人文件审查

5.2.1 承包人文件审查的期限: 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5.2.2 审查会议的审查形式和时间安排为: 按照发包人要求, 审查会议的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5.2.3 关于第三方审查单位的约定：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5.3 培训

培训的时长为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承包人应为培训提供的人员、设施和其它必要条件为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5.4 竣工文件

5.4.1 竣工文件的形式、提供的份数、技术标准以及其它相关要求：书面形式，一式四份，电子扫描文档一份。

5.4.3 关于竣工文件的其他约定：_____ / _____。

5.5 操作和维修手册

5.5.3 对最终操作和维修手册的约定：_____ / _____。

第6条 材料、工程设备

6.1 实施方法

双方当事人约定的实施方法、设备、设施和材料：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6.2 材料和工程设备

6.2.1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验收后，由_____ / _____负责接收、运输和保管。

6.2.2 承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材料和工程设备的类别、估算数量：承包人按照初步设计成果中必要所需的所有的材料提供本项目。

竣工后试验的生产性材料的类别或（和）清单：___/___。

6.2.3 材料和工程设备的保管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保管费用由___/___承担。

承包人提交保管、维护方案的时间：满足项目进度要求。

发包人提供的库房、堆场、设施和设备：___/___。

6.3 样品

6.3.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种类、名称、规格、数量：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6.4 质量检查

6.4.1 工程质量要求

工程质量的特殊标准或要求：___/___。

6.4.2 质量检查

除通用合同条件已列明的质量检查的地点外，发包人有权进行质量检查的其他地点：___/___。

6.4.3 隐蔽工程检查

关于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的特别约定：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6.5 由承包人试验和检验

6.5.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试验的内容、时间和地点：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试验所需要的试验设备、取样装置、试验场所和试验条件：
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试验和检验费用的计价原则：由承包人承担。

第7条 施工

7.1 交通运输

7.1.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7.1.2 场外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的特别约定：_____ / _____。

7.1.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内交通的特别约定：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关于场内交通与场外交通边界的约定：项目施工红线为界。

7.1.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7.2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7.2.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临时设施的费用和临时占地手续和费用承担的特别约定：承包人施工场区内的临时设施，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7.2.2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或临时设施范围：_____ / _____。

7.3 现场合作

关于现场合作费用的特别约定：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7.4 测量放线

7.4.1 关于测量放线的特别约定的技术规范：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施工控制网资料的告知期限：开工前7日内。

7.5 现场劳动用工

7.5.2 合同当事人对建筑工人工资清偿事宜和违约责任的约定：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7.6 安全文明施工

7.6.1 安全生产要求

合同当事人对安全施工的要求：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7.6.3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7.9 临时性公用设施

关于临时性公用设施的特别约定：_____ / _____。

7.10 现场安保

承包人现场安保义务的特别约定：_____ / _____。

第8条 工期和进度

8.1 开始工作

8.1.1 开始准备工作：监理单位应提前 7 天向承包人发出开工书面通知，工期自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工作日期起计算。

8.1.2 发包人可在计划开始工作之日起 84 日后发出开始工作通知的特殊情形：双方协商。

8.2 竣工日期

竣工日期的约定：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8.3 项目实施计划

8.3.1 项目实施计划的内容

项目实施计划的内容：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8.3.2 项目实施计划的提交和修改

项目实施计划的提交及修改期限：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8.4 项目进度计划

8.4.1 工程师在收到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8.4.2 进度计划的具体要求：承包人应制定施工计划并报发包人备案后实施。

关键路径及关键路径变化的确定原则：项目初步设计出具后提交关键路径及关键路径变化施工计划。

承包人提交项目进度计划的份数和时间：项目初步设计出具后向监理人、发包人分别提供项目总进度计划。

8.4.3 进度计划的修订

承包人提交修订项目进度计划申请报告的期限：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发包人批复修订项目进度计划申请报告的期限：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承包人答复发包人提出修订合同计划的期限：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8.5 进度报告

进度报告的具体要求：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8.7 工期延误

8.7.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使竣工日期延误,每延误 1 日的误期赔偿金额为合同协议书的合同价格的 0.005%或人民币金额为: / 、
累计最高赔偿金额为合同协议书的合同价格的: %或人民币
金额为: 拾万圆整。

8.7.3 行政审批迟延

行政审批报送的职责分工：_____ / _____。

8.7.4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双方约定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的情形：五级以上大风、大雪、暴雨、冰雹、大雾等。

8.8 工期提前

8.8.2 承包人提前竣工的奖励：_____ / _____。

第9条 竣工试验

9.1 竣工试验的义务

9.1.3 竣工试验的阶段、内容和顺序：_____ / _____。

竣工试验的操作要求：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第10条 验收和工程接收

10.1 竣工验收

10.1.2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按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规范约定。

发包人不按照合同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受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10.3 工程的接收

10.3.1 工程接收的先后顺序、时间安排和其他要求：工程县级初步验收合格后整体接收。

10.3.2 接受工程时承包人需提交竣工验收资料的类别、内容、份数和提交时间：按发包人要求和国家、地方政府相关规定。

10.3.3 发包人逾期接收工程的违约责任：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10.3.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不移交工程的违约责任：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10.4 接收证书

10.4.1 工程接收证书颁发时间: 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10.5 竣工退场

10.5.1 竣工退场的相关约定: 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10.5.3 人员撤离

工程师同意需在缺陷责任期内继续工作和使用的人员、施工设备和临时工程的内容: 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第 11 条 缺陷责任与保修

11.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期限: 为竣工验收之日起一年。

11.3 缺陷调查

11.3.4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 72 小时内。

11.6 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

承包人应于缺陷责任期届满后 14 天内向发包人发出缺陷责任期届满通知, 发包人应在收到缺陷责任期满通知后 14 天内核实承包人是否履行缺陷修复义务, 承包人未能履行缺陷修复义务的, 发包人有权扣除相应金额的维修费用。发包人应在收到缺陷责任期届满通知后 14 天内, 向承包人颁发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

11.7 保修责任

工程质量保修范围、期限和责任为：执行附件：《工程质量保修书》。

第 12 条 竣工后试验

本合同工程是否包含竣工后试验：_____否_____。

12.1 竣工后试验的程序

12.1.2 竣工后试验全部电力、水、污水处理、燃料、消耗品和材料，以及全部其他仪器、协助、文件或其他信息、设备、工具、劳力，启动工程设备，并组织安排有适当资质、经验和能力的工作人员等必要条件的提供方：_____ / _____。

第 13 条 变更与调整

13.2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13.2.2 工程师应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合理化建议后 14 日内审查完毕并报送发包人，发现其中存在技术上的缺陷，应通知承包人修改。发包人应在收到工程师报送的合理化建议后 14 日内审批完毕。合理化建议经发包人批准的，工程师应及时发出变更指示，由此引起的合同价格调整按照以初步设计方案为准执行。发包人不同意变更的，工程师应书面通知承包人

13.2.3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变更建议的利益分享约定：双方商定。

13.3 变更程序

13.3.3 变更估价

13.3.3.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原则的约定：以初步设计方案为准。

13.4 暂估价

13.4.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可以参与投标的暂估价项目范围：_____ / _____。

承包人不得参与投标的暂估价项目范围：_____ / _____。

招标投标程序及其他约定：本项目不设暂估价。

13.4.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协商及估价的约定：本项目不设暂估价。

13.5 暂列金额

其他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_____ / _____。

13.8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13.8.2 关于是否采用《价格指数权重表》的约定：以初步设计方案为准。

13.8.3 关于采用其他方式调整合同价款的约定：以初步设计方案为准。

第14条 合同价格与支付

14.1 合同价格形式

14.1.1 关于合同价格形式的约定：固定综合单价合同，项目总投资 140029674.52 元，项目工程建安费为经财政部门或有关部门、机构最终评审后工程建安费为基数的 99.85%（约 138939918.96 元）。项目工程设计费用为经财政部门或有关部门、机构最终评审后工程建安费为基数的 0.89%（约 1089755.56 元）。建后管护期限 15 年涉及的管护资金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14.1.2 关于合同价格调整的约定: 不调整。

14.1.3 按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支付工程价款的计量方法、估价方法：工程量计算规则执行国家、省级、市相关规定。清单计价依据：执行项目初步设计方案。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按月度计量。承包人每月 25 日前报送经监理方认可的中期形象进度报表。

14.2 预付款

14.2.1 预付款支付

预付款的金额或比例为：本合同项目工程建安费的 30%，约人民币（大写肆仟壹佰陆拾捌万壹仟玖佰柒拾伍元整（¥41681975.00 元）。

预付款支付期限: 发包人开工后 30 日内一次性支付至牵头人
中交疏浚(武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账户。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 / 。

14.2.2 预付款担保

提供预付款担保期限：为保证按照合同相关约定正确使用预付款，并确保工程顺利按时，按质完成，承包人应于发包人支付

预付款前提供预付款履约担保，保函的有效期自预付款支付给承包人之日起，至发包人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60%之日止。

预付款担保形式：预付款等额保函。

14.3 工程进度款

14.3.1 工程进度付款申请

工程进度付款申请方式：书面形式。

承包人提交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格式、内容、份数和时间：按照发包人及监理单位的要求。

进度付款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按照发包人及监理单位的要求。

14.3.2 进度付款审核和支付

支付方式：本项目根据工程建设进度情况实行阶段性支付。
预付款在开工后一次性支付至合同工程建安费的 30%；工程建设进度达到 80%且已到位资金支付完成，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60%；工程建设进度达到 100%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80%；完成项目县级初验且初验合格和完成结算评审后支付至结算价款的 97%；预留 3%工程质保金，在工程质量缺陷期内，无质量问题，质保期满后无利息支付剩余工程款。

工程设计费支付方式：在项目初步设计提交并通过市级评审后，发包人支付至合同工程设计费用的 50%；市级竣工验收通过、完成上图入库后支付剩余资金。

进度付款的审核方式和支付的约定：自发包人收到承包人进度付款申请单以及相关资料后 14 日内审核完毕。

发包人应在进度款支付证书或临时进度款支付证书签发后的 14 天内 完成支付，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应按照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支付违约金。

14.4 付款计划表

14.4.1 付款计划表的编制要求：_____ / _____。

14.4.2 付款计划表的编制与审批

付款计划表的编制：_____ / _____。

14.5 竣工结算

14.5.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的时间：项目通过县级初验合格后 30 日内提交。

竣工结算申请的资料清单和份数：按照发包人及监理单位的要求。

竣工结算申请单的内容应包括：按照发包人及监理单位的要求。

14.5.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发包人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书后，30 天内上报进行结算评审。经财政部门或有关部门、机构最终结算评审后 14 天内签发竣工付款证书。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出具竣工付款证书后 14 天内。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14.6 质量保证金

14.6.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2)种方式：

(1) 工程质量保证担保，保证金额为： / ；

(2) 3%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 / 。

14.6.2 质量保证金的预留

质量保证金的预留采取以下第(2)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预留的质量保证金的比例：1%，
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
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预留专用合同条件第 14.6.1 项
第 (2) 目约定的工程款预留比例的质量保证金；

(3) 其他预留方式： / 。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 / 。

14.7 最终结清

14.7.1 最终结清申请单

当事人双方关于最终结清申请的其他约定：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14.7.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当事人双方关于最终结清支付的其他约定：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第 15 条 违约

15.1 发包人违约

15.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15.1.3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15.2 承包人违约

15.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15.2.2 通知改正

工程师通知承包人改正的合理期限是：按监理工程师通知单要求的时间进行改正。

15.2.3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第 16 条 合同解除

16.1 由发包人解除合同

16.1.1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双方约定可由发包人解除合同的其他事由：按通用合同条款
执行。

16.2 由承包人解除合同

16.2.1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双方约定可由承包人解除合同的其他事由：按通用合同条款
执行。

第 17 条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定义

除通用合同条件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
其他情形：政府管控、公共卫生事件等。

17.6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当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
的 14 日 内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第 18 条 保险

18.1 设计和工程保险

18.1.1 双方当事人关于设计和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

18.1.2 双方当事人关于第三方责任险的特别约定：承包人
购买。

18.2 工伤和意外伤害保险

18.2.3 关于工伤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的特别约定：承包人
购买。

18.3 货物保险

关于承包人应为其施工设备、材料、工程设备和临时工程等
办理财产保险的特别约定：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18.4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_____ / _____。

18.5 对各项保险的一般要求

18.5.2 保险凭证

保险单的条件：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18.5.4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通知义务的约定：按通用合同条款执
行。

第20条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人数：_____ / _____。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_____ / _____。

选定争议避免/评审组的期限：_____ / _____。

评审机构：_____ / _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_____ / _____。

争议评审员报酬的承担人：_____ / _____。

20.3.2 争议的避免

发包人和承包人是否均出席争议避免的非正式讨论：_____ / _____。

20.3.3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关于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的特别约定：_____ / _____。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1)种方式解决：

(1) 向商丘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_____ / _____人民法院起诉。

专用合同条件附件

附件 1: 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2: 工程建设项目廉政合同

附件 3: 安全文明施工

附件 4: 联合体协议

附件 1: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虞城县农业农村局

承包人(全称):中交疏浚(武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中交汾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河南大秦城镇规划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虞城县农业农村局虞城县 2025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项目(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双方约定的内容。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本合同约定的所有施工承包范围内工程设施及设备等。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执行。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1 年。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
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 虞城县农业农村局 (公
章)



承包人: 中交疏浚(武汉)环保
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425MB1934833K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12MA4KMDRE4E

地址: 河南省商丘市虞城县庐山
路中段

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车站
街道一元路 37 号 1 层 2-3 室

邮政编码: 476300

邮政编码: 430014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李国栋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电话: 0370-3122671

电话: 18612821450

传真: /

传真: /

电子信箱: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虞城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东西湖
支行

账号: 248167925568

账号: 3202104309100028735

承包人：中交汾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周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9900MA0KBD5W4M

地址：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晋祠路一段8号中海国际中心东塔2710室

邮政编码：030000

法定代表人：周毅

委托代理人：/

电话：18223355088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尖草坪支行

账号：145501486418

承包人：河南大秦城镇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阮雪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586008711U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建业路9号1号楼西单元6层26号

邮政编码：450000

法定代表人：阮雪朋

委托代理人：/

电话：0371-86605911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西大街支行

账号：1702 0203 0920 0079 716

附件 2:

工程建设项目廉政合同

工程项目名称: 虞城县 2025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工程项目地点: 虞城县古王集乡、利民镇、稍岗镇、大杨集镇、杜集镇、刘集乡、乔集乡、张集镇

发包人(全称): 虞城县农业农村局

承包人(全称): 中交疏浚(武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中交汾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河南大秦城镇规划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为加强工程建设中的廉政建设,规范工程建设项目承发包双方的各项活动,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特订立廉政合同。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责任

(一)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市场准入、项目招标投标、工程建设、施工安装和市场活动等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严格执行建设工程项目承发包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施工安装的规章制度,

(四)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第二条 甲方的责任

甲方的领导和从事该建设工程项目的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不准在乙方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准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准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

发包人: 虞城县农业农村局(公章) 承包人: 中交疏浚(武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Signature]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Signatur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425MB1934833K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12MA4KMDRE4E

地址: 河南省商丘市虞城县庐山路中段

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车站街道一元路37号1层2-3室

邮政编码: 476300

邮政编码: 430014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李国栋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电话: 0370-3122671

电话: 18612821450

传真: /

传真: /

电子信箱: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虞城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东西湖支行

账号: 248167925568

账号: 3202104309100028735

承包人：中交汾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周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9900MA0KBD5W4M

地址：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晋祠路一段8号中海国际中心东塔2710室

邮政编码：030000

法定代表人：周毅

委托代理人：/

电话：18223355088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尖草坪支行

账号：145501486418

承包人：河南大秦城镇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阮雪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586008711U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建业路9号1号楼西单元6层26号

邮政编码：450000

法定代表人：阮雪朋

委托代理人：/

电话：0371-86605911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西大街支行

账号：1702 0203 0920 0079 716

附件 3:

安全文明施工

为在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发包方和承包方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一、甲方职责

1.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 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 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4. 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5. 组织对乙方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检查,监督乙方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二、乙方职责

1.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取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条款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负责人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负责人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国家和省市要求配备安全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

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 乙方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 乙方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艇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负责人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 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乙方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 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 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9. 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10. 乙方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它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四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11. 乙方应严格按照相关安全生产标准执行并组织实施，如因乙方原因出现安全事故由乙方全部承担相应责任。

三、违约责任

如因甲方或乙方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违约责任，费用由责任方自行承担。

发包人：虞城县农业农村局（公章）



承包人：中交疏浚（武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425MB1934833K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12MA4KMDRE4E

地址：河南省商丘市虞城县庐山路中段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车站街道一元路37号1层2-3室

邮政编码：476300

邮政编码：430014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李国栋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370-3122671

电话：18612821450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虞城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东西湖支行

账号：248167925568

账号：3202104309100028735

承包人：中交汾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周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9900MA0KBD5W4M

地址：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晋祠路一段8号中海国际中心东塔2710室

邮政编码：030000

法定代表人：周毅

委托代理人：/

电话：18223355088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尖草坪支行

账号：145501486418

承包人：河南大秦城镇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阮雪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586008711U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建业路9号1号楼西单元6层26号

邮政编码：450000

法定代表人：阮雪朋

委托代理人：/

电话：0371-86605911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西大街支行

账号：1702 0203 0920 0079 716

联合体协议

四、联合体协议书

中交疏浚（武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中交汾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河南大寨城镇规划设计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 中交疏浚（武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中交汾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河南大寨城镇规划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虞城县 2025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二次）（项目名称）第 一 标段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中交疏浚（武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 中交疏浚（武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中交汾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河南大寨城镇规划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1）中交疏浚（武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为牵头方和施工总承包方，负责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田块整治工程、新建及维修桥涵工程、新建田间道路工程、土壤改良工程、农田防护林工程、农田输配电工程等工程的施工、采购及安装、完工移交等工作，并对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和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负责，并负责施工工程建后管护期限 15 年（管护资金由中交疏浚（武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自筹）。（2）中交汾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施工方，负责本项目新打及配套灌溉机井工程、开挖疏浚沟渠工程等工程的施工、采购及安装、完工移交等工作，并对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和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负责，并负责施工工程建后管护期限 15 年（管护资金由中交汾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自筹）。（3）河南大寨城镇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为设计方，负责包括但不限于工

程测绘、项目区现状图、规划图绘制、施工图设计、施工图预算和初步设计的编制，以及后期
施工过程中的技术服务、工程变更技术处理和手续办理、设计技术交底、竣工图绘制等，上图
入库、非农化、非粮化图斑核实调整等相关工作。(4) 如果本联合体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
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并承诺就本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5) 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
合体在投标和履行合同中承担联合体的义务和法律责任，牵头人的行为直接约束联合体。(6)
联合体各方认可由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负责签署本次招标活动的相
关资料，需要盖章的由牵头人盖单位公章。(7) 如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争议，联合体各成员
需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肆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壹份。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中交疏浚（武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中交汾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河南人泰城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6 年 3 月 25 日

注：联合体协议书可以附其原件的清晰扫描件。

